

大成 DENTONS

大成资本市场通讯

2016年10月刊

目 录

- 7 • 编者按

- 8 • 上市数据速递
- 9 10月份中国企业上市数据
- 12 10月份中国企业境外上市数据
- 14 10月份中国企业境内上市数据
- 16 10月份新三板挂牌及交易数据

目 录

- 19 • 大成动态
- 21 大成律师创造大成IPO史上“双响炮”
- 23 大成律师助力中国华融成功发行250亿元人民币普通金融
 债
- 24 大成律师协助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中国证监会
 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
- 25 大成律师协助贝斯特通过证监会发审委审核
- 26 大成律师助力首个IPO扶贫项目高争民爆成功过会
- 27 大成协助完成中国最大规模产业并购母基金组建
- 28 大成律师为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目 录

- 29 大成上海律师助力国金证券成功发行国金-华中租赁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30 大成律师为新泰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提供法律服务
- 31 大成助力中海地产成功发行60亿元公司债券
- 32 大成律师为客户在埃塞俄比亚的制造业投资提供顾问服务
- 34 大成律师团队协助软众数字成功挂牌新三板
- 35 大成律师协助上海匹克辛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 36 大成律师协助上海融善泰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目 录

- 37 大成律师协助嘉兴圣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 38 全球企业并购、治理与资本市场发展和创新论坛在京隆重召开
- 44 大成八个执业领域入选Legal 500排名

目 录

- 46 • 关于大成
- 50 • 关于大成资本市场
- 51 • 联系我们

作为资本市场活跃的一份子，大成律师曾获得“中国十佳IPO律师事务所”、“中国PE退出法律咨询机构累积交易额第一名”（No.1 China PE exit legal advisors by accumulated deal value）、“2014年中国最佳（PE/VC支持）法律顾问机构top5”、“（VC/PE支持）中国境内并购市场最佳法律顾问机构”、“年度中国VC/PE人民币基金募资最佳法律顾问机构”等荣誉。大成律师以其一贯的专业能力、敬业精神和务实作风，在2015年参与20余家企业境内、境外IPO申报，并有7家企业成功上市，成功助力259家企业完成新三板挂牌，在业界排名第一。并取得VC/PE、再融资、债券发行、基金等领域法律服务的良好业绩，赢得了客户和业界的尊重。

随着新政策对企业经营情况的正面影响和对经济前景的乐观预期，大成律师必将在资本市场乘风破浪，创造更好的成绩。

- 10月份中国企业上市数据
- 10月份中国企业境外上市数据
- 10月份中国企业境内上市数据
- 10月份新三板挂牌及交易数据

10月份中国企业上市数据

根据清科集团旗下私募通数据显示，2016年10月全球共有27家中国企业完成IPO，IPO数量环比增加8.00%，同比增加200.00%。中企IPO总融资额为72.26亿美元，融资额环比减少26.71%，同比增加33.92%。本月完成IPO的中企涉及13个一级行业，登陆5个交易市场，中企IPO平均融资额为2.68亿美元，单笔最高融资额18.08亿美元，最低融资额735.27万美元。27家IPO企业中18家企业有VC/PE支持，占比66.67%。本月金额最大的三起IPO案例为：华润医药上市（18.08亿美元），中通快递上市（14.06亿美元），招商证券上市（13.77亿美元）。此外，兴业证券香港子公司——兴证国际（证券代码：08407.HK）在本月登陆香港创业板，不计入月报统计。

图1 IPO数量和融资金额月度走势



来源：私募通 2016.11

www.pedata.cn

10月份中国企业上市数据

由于9月份邮储银行超大募资额的向上带动作用，本月IPO数量虽有所增加，总融资额却有所回落。截至10月31日，A股市场完成IPO的企业共148家。10月份新增12家IPO过会企业，其中上交所6家；深圳中小板4；深圳创业板2家。

本月IPO市场大事件频发：招商证券香港主板上市，赴港上市券商增至13家；杭州银行上市，地方银行IPO再现A股；中通快递赴美上市，老牌投资机构获得退出；华润医药港股上市，位居募资额榜首；新华网登陆A股，资本市场现新闻媒体“国家队”。

中通快递纽交所上市，华兴资本联席承销，红杉和华平等机构获得退出

10月27日，中通快递（股票代码：ZTO）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股票7,210.00万股，每股发行价19.50美元，共募集资金金额14.06亿美元，成为今年以来美国市场上的最大IPO案。

作为早期的外部投资者，从2013年开始，红杉资本及其关联基金的总共投资数亿人民币。2015年，中通快递也曾获得融资，投资方包括华平、高瓴资本和渣打直投等。中通快递此次赴美上市，联席主承销商除了摩根士丹利、高盛、花旗集团、瑞士信贷和摩根大通等老牌外资机构，中国本土投行华兴资本也参与其中，共承销721.00万股，占比约为10%。中通快递上市所募集的资金将用于收购土地、建设设施及购买设备，同时还将用于购买额外卡车，投资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寻求潜在战略交易。

10月份中国企业上市数据

10月份IPO退出数量增加，德同资本所投资企业3家登陆资本市场

根据清科私募通数据统计：2016年10月，27家IPO企业中18家企业有VC/PE支持，占比66.67%。IPO退出共19起，涉及51家机构和38支基金。本月总体IPO退出数量同比上升1800.00%，环比上升46.15%。以发行价计算，2016年10月IPO退出平均回报倍数为2.08倍。其中，德同资本旗下的多支基金参与了来伊份（证券代码：603777）、路通视信（证券代码：300555）以及和科达（证券代码：002816）3家企业的历史投资，并在本月获得退出。

上市概况

10月份共有27家主营地在中国大陆的企业上市。其中，有12家企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6家登陆深圳创业板；分别有4家登陆深圳中小企业板和香港主板；另有一家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A股市场仍是中国企业上市融资的主要阵地，但近期企业寻求海外上市的趋势也有所增强。

10月份中国企业境外上市数据

10月份中国企业境外上市数据

据私募通相关数据显示，2016年10月全球共有17家中国企业完成境外IPO。相关数据整理如下：

| 序号 | 上市企业 | 交易所 | 所属行业 | 上市时间 |
|----|--------|---------|-------|------------|
| 1 | 中通快递 | 纽约证券交易所 | 配送及仓储 | 2016/10/27 |
| 2 | 江南布衣 | 香港主板 | 纺织及服装 | 2016/10/31 |
| 3 | 华润医药 | 香港主板 | 医药 | 2016/10/28 |
| 4 | 兴证国际 | 香港创业板 | 证券 | 2016/10/20 |
| 5 | 沛然环保 | 香港创业板 | 环保 | 2016/10/17 |
| 6 | 浩德控股 | 香港创业板 | 其他金融 | 2016/10/17 |
| 7 | 创建集团控股 | 香港主板 | 家具 | 2016/10/17 |

注：研究市场范围包括香港主板、香港创业板、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NasdaqSmallCapMarket、OTCBB、伦敦证券交易所主板、伦敦AIM市场、韩国证券交易市场等。

10月份中国企业境外上市数据

| 序号 | 上市企业 | 交易所 | 所属行业 | 上市时间 |
|----|--------------------|-------|---------|------------|
| 8 | 东盈控股 | 香港主板 | 其他建筑/工程 | 2016/10/17 |
| 9 | IBI Group Holdings | 香港主板 | 房屋和土木工程 | 2016/10/14 |
| 10 | 邝文记 | 香港创业板 | 其他建筑/工程 | 2016/10/13 |
| 11 | 展程控股 | 香港创业板 | 食品加工 | 2016/10/13 |
| 12 | 骏高控股 | 香港创业板 | 配送及仓储 | 2016/10/07 |
| 13 | 芯智控股 | 香港主板 | 电子设备 | 2016/10/07 |
| 14 | 节能元件 | 香港创业板 | IC测试与封装 | 2016/10/07 |
| 15 | 招商证券 | 香港主板 | 证券 | 2016/10/07 |
| 16 | 瑞慈医疗 | 香港主板 | 医疗服务 | 2016/10/06 |
| 17 | 本间高尔夫 | 香港主板 | 体育 | 2016/10/06 |

10月份中国企业境内上市数据

10月份中国企业境内上市数据

据私募通相关数据显示，2016年10月共有21家中国企业完成境内IPO。相关数据整理如下：

| 序号 | 上市企业 | 交易所 | 所属行业 | 上市时间 |
|----|------|---------|-----------|------------|
| 1 | 新华网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娱乐传媒 | 2016/10/28 |
| 2 | 杭州银行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商业银行 | 2016/10/27 |
| 3 | 电魂网络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网络游戏 | 2016/10/26 |
| 4 | 五洲新春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汽车制造 | 2016/10/25 |
| 5 | 和科达 | 深圳中小企业板 | 专用仪器仪表制造业 | 2016/10/25 |
| 6 | 黄山胶囊 | 深圳中小企业板 | 化学药品原药制造业 | 2016/10/25 |
| 7 | 集智股份 | 深圳创业板 | 其他机械制造 | 2016/10/21 |
| 8 | 能科股份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专用仪器仪表制造业 | 2016/10/21 |
| 9 | 万集科技 | 深圳创业板 | 其他电子设备 | 2016/10/21 |

10月份中国企业境内上市数据

| 序号 | 上市企业 | 交易所 | 所属行业 | 上市时间 |
|----|------|---------|---------|------------|
| 10 | 路通视信 | 深圳创业板 | 无线互联网服务 | 2016/10/18 |
| 11 | 古鳌科技 | 深圳创业板 | 其他机械制造 | 2016/10/18 |
| 12 | 和仁科技 | 深圳创业板 | IT服务 | 2016/10/18 |
| 13 | 汇顶科技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应用软件 | 2016/10/17 |
| 14 | 顾家家居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家具 | 2016/10/14 |
| 15 | 恒康家居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家具 | 2016/10/13 |
| 16 | 崇达技术 | 深圳中小企业板 | 印制电路板制造 | 2016/10/12 |
| 17 | 博创科技 | 深圳创业板 | 材料与元器件 | 2016/10/12 |
| 18 | 来伊份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零售 | 2016/10/12 |
| 19 | 路畅科技 | 深圳中小企业板 | 位置服务 | 2016/10/12 |
| 20 | 鼎信通讯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电子设备 | 2016/10/11 |
| 21 | 城地股份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房屋和土木工程 | 2016/10/10 |

10月份新三板挂牌及交易数据

10月份新三板挂牌及交易数据

根据清科旗下私募通统计，截止2016年10月新三板挂牌企业数量达到9324家。其中采用做市方式转让的企业共1646家，占比约为17.65%。从市场分层来看，10月份共有953家为创新层企业，与上月相比并未出现变化。受国庆节假期影响，10月份新三板正常交易日仅为16天，月度挂牌企业数有所回落。本月新增挂牌企业共204家，环比降低11.30%。在所有挂牌企业中，有VC/PE支持的共有31家，占比15.20%，环比下降29.55%。

图1 新三板挂牌企业月度走势



来源：私募通 2016.11

www.pedata.cn

10月份新三板挂牌及交易数据

新三板摘牌征求意见稿发布，挂牌企业退市或成常态化

10月21日，股转公司关于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适用范围本包括：挂牌公司主动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终止其股票挂牌；或者挂牌公司因触发规定的终止挂牌情形，全国股转公司按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征求意见稿指出，挂牌公司若存在未能披露定期报告、信息披露不可信、重大违法、欺诈挂牌、持续经营能力存疑、公司治理不健全、和无主办券商督导等11种情形之一时，全国股转公司将按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

10月31日，根据全国股转公司披露，吉林森东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3364）和漯河众益达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3974）因未按规定期限披露2016年半年度报告被强制摘牌。此外，股转公司还披露，另有北京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4535）、龙泉市佳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4610）、青岛昌盛日电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5154）等3家公司未披露2016年半年度报告，并已正式向股转公司提交了主动终止挂牌的申请。2016年以来，股转公司对涉及76家挂牌公司的相关市场主体采取了15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对4家挂牌公司依法依规实施强制摘牌。股转公司表示，待吸收市场意见建议并履行相关程序后即发布实施该细则，探索建立常态化、市场化的退市机制，实现市场优胜劣汰和自我净化，提高挂牌公司整体质量，提升市场规范程度。

10月份新三板挂牌及交易数据

截止到10月，新三板挂牌公司总股本为5389.71亿股，环比上涨2.64%；总市值为36131.18亿元，环比增长1.98%；股票平均市盈率为26.97倍。本月，三板成指和三板做市指数月度走势均为低位盘整。10月31日，三板成指收于1161.02点，三板做市指数收于1086.88点。本月新三板总成交数量为27.28亿股，成交金额为143.20亿元人民币，较上月出现小幅回落。其中协议转让额约为85.71亿元人民币，占比59.85%。

本月挂牌公司股票成交金额前5名分别为：华图教育（证券代码：830858）、东海证券（证券代码：832970）、宏济堂（证券代码：838658）、中科招商（证券代码：832168）和百合网（证券代码：834214）。5家公司均采用协议转让方式。其中，华图教育共成交2178.96万股，成交金额约为13.73亿元人民币，成为本月成交额的TOP 1。

图2 新三板成交月度走势



来源：私募通 2016.11

www.pedata.cn

- 大成律师创造大成IPO史上“双响炮”
- 大成律师助力中国华融成功发行250亿元人民币普通金融债
- 大成律师协助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
- 大成律师协助贝斯特通过证监会发审委审核
- 大成律师助力首个IPO扶贫项目高争民爆成功过会
- 大成协助完成中国最大规模产业并购母基金组建
- 大成律师为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大成上海律师助力国金证券成功发行国金-华中租赁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大成律师为新泰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提供法律服务
- 大成助力中海地产成功发行60亿元公司债券
- 大成律师为客户在埃塞俄比亚的制造业投资提供顾问服务
- 大成律师团队协助软众数字成功挂牌新三板
- 大成律师协助上海匹克辛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 大成律师协助上海融善泰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 大成律师协助嘉兴圣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 全球企业并购、治理与资本市场发展和创新论坛在京隆重召开
- 大成八个执业领域入选Legal 500排名

大成律师创造大成IPO史上“双响炮”



2016年11月22日，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科信技术 证券代码：300565）与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精测电子 证券代码：300567）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同日成功上市，炸响了IPO历史上难得的大成“双响炮”。

2016年10月14日，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

的《关于核准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349号），本项目由大成深圳办公室高级合伙人陈沁律师、高级合伙人徐非池律师、合伙人冯艳芳律师、合伙人潘晶律师、任欢律师及团队成员朱小华为科信通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供了专业的法律服务。

2016年10月26日，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442号），本项目由大成北京办公室高级合伙人邬丁律师、深圳办公室合伙人王志伟律师为精测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供了专业的法律服务。

大成律师以严谨、高效的法律服务，赢得了客户与合作机构的一致好评。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提供FTTX接入网、无线接入网和传输网中通信网络物理连接设备、应用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不断创新的技术水平与精益求精的服务理念，奠定了我国信息化建设行业的先导主体地位。

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平板显示检测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技术融合与产业提升，其产品覆盖了平板显示各类主要检测系统，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与良好的发展前景。

大成律师助力中国华融 成功发行250亿元人民币普通金融债

2016年11月18日，中国华融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簿记发行250亿元人民币金融债。本次金融债券3年期品种，票面发行利率3.35%，5年期品种，票面发行利率3.54%，发行利率与同期商业性金融机构AAA级金融债券发行利率相当接近。本次金融债券亦得到了银行间市场金融机构的热烈认购，认购倍数1.74倍。这是中国华融第5次成功发行境内金融债券，经评级机构综合评定，公司主体及本期债券信用评级均为AAA级。本次金融债券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为中国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发行人律师为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本项目由北京总部高级合伙人宋云锋律师、贺雯律师牵头，组成项目团队。在本次债券发行过程中，宋云锋、贺雯律师团队受发行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对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遍及全国的31家分公司及其他分支机构开展法律尽职调查，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同时还审核了本次债券发行的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等其他法律文件，本所律师专业、细致的工作获得了发行人中国华融和联席主承销商的高度赞扬。

大成律师协助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

2016年10月12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召开2016年第144次发审委会议，审核通过了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捷电气”）的首发申请。

大成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王汉齐律师带领项目组成人员为信捷电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提供了全程专业的法律服务，本项目组的成员主要包括范建红律师、范兴成律师、郭梦媛律师。大成上海分所律师专业、勤勉、严谨的工作，获得了发行人的高度赞誉和信赖，亦获得了其他中介机构的充分尊重和认可。

信捷电气作为工业自动化公司，主要从事可编程控制器、人机界面、伺服系统和机器视觉等工业自动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本土工业企业量身定制工业自动化解方案，并形成独特的竞争优势，成为国内小型可编程控制器市场份额排名靠前的重要内资企业。

大成律师协助贝斯特通过证监会发审委审核

2016年11月11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召开2016年第65次发审委会议，审核通过了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斯特”）的首发申请。

大成北京总部高级合伙人于绪刚律师、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龚丽艳律师带领律师团队为贝斯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供了全程专业的法律服务。本项目组的成员主要包括赵伟昌律师、杨明星律师、刘旭东律师及施安琪等。项目组律师以专业、严谨、高效的法律服务，赢得了贝斯特的高度赞誉和信赖，亦获得了中信证券等合作机构的一致好评。

贝斯特为主营研发、生产及销售各类精密零部件及工装夹具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多年来贝斯特以先进的技术，精良的品质和真诚的服务获得客户的信赖，并以卓越的贝斯特品牌，奠定了中国工装夹具制造业的龙头核心地位。贝斯特为中国民族工业的振兴和崛起所作出的贡献得到社会的广泛认同和赞赏。

大成律师助力首个IPO扶贫项目高争民爆成功过会

10月21日，由大成律师担任发行人律师的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高争民爆”）IPO项目已顺利通过2016年第150次发审会审核。这既是西藏自治区国有控股企业16年来的首单IPO过会，更是证监会发布资本市场“扶贫”政策以来首个贫困县过会项目。

高争民爆此次IPO拟发行新股460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18400万股。高争民爆所在县为国家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高争民爆实现上市之后，将对该贫困县的经济发展和对接资本市场起到很好的示范效应。

大成担任该项目的专项法律顾问，由北京总部高级合伙人李寿双律师、合伙人陈阳律师、修瑞律师具体负责。自2012年5月起，大成律师团队为高争民爆IPO提供专项法律顾问，历时四年半，期间克服了西藏自治区高原艰苦的自然环境，为高争民爆IPO项目重组、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辅导、申报、发行审核等事项提供了大量优质、高效的专业法律服务，获得了高争民爆及其主管机关、财富证券等合作机构一致好评。

大成协助完成中国最大规模 产业并购母基金组建

近日，由大成高级合伙人李寿双、律师李雪承办的中关村并购母基金已完成正式组建和首轮募集。

中关村并购母基金是海淀区产业并购引导基金、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中关村发展集团、京能集团及浦发银行、北京银行、邮储银行、南京银行等数十家上市公司和国有企业联合发起设立的，由专业管理机构与北京中关村大河资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进行管理的市场化产业并购母基金。总规模300亿元人民币，一期逾100亿元人民币，通过与参与母基金的中关村领先科技企业联合设立子基金的方式，最终将支持1500亿至2000亿元人民币的并购。

并购母基金将在大型成熟企业和快速发展的中小企业间建立合作桥梁，推动全国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建设向纵深发展，支撑北京市乃至全国供给侧改革和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

并购基金由于其带动核心区领先企业打造“升级版双创”而备受瞩目，2016年10月21日，《新闻联播》对基金启动会暨签约仪式进行了报道。

该基金由李寿双律师和李雪律师全程负责架构建立、基金募集和设立法律文件的审查起草、内部管理决策机制的设置、与投资人进行募集谈判等全部工作。

大成律师为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2016年11月23日，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99，以下简称“盛通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大成深圳分所高级合伙人陈沁律师、高级合伙人徐非池律师、任欢律师及实习律师朱小华为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提供了专业的法律服务。

盛通股份于2011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主要从事出版印刷业务；本次盛通股份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博教育”）100%股权，乐博教育是国内儿童机器人教育行业领航者，主要以教育机器人课程为主要培训内容，为儿童提供机器人的设计、组装、编程与运行等训练服务；本次交易完成后，盛通股份将开启印刷和教育双主业的时代。

大成上海律师助力国金证券成功发行 国金-华中租赁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16年9月29日，大成上海办公室合伙人赵运刚律师、罗丽枝律师及其团队助力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发行私募资产证券化产品“国金-华中租赁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本专项计划发行资产规模共计7.1亿元人民币，期限5年。本专项计划采用双SPV结构，先以租赁债权及其附属担保权益作为原始资产设立财产权信托，再以财产权信托的信托受益权作为基础资产设立专项计划。

本专项计划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计划管理人、推广机构，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作为信托受托人，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担任托管人，华中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资产服务机构。

大成上海办公室合伙人赵运刚律师、罗丽枝律师及其团队为本专项计划提供全程法律服务，内容包括提供交易结构设计和论证、法律尽职调查、法律咨询、交易文件起草与修改、出具法律意见书等。

大成律师为新泰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提供法律服务

2016年8月18日，由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大成上海办公室作为法律顾问的新泰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功设立，该专项计划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了优先/次级分层，发行总规模4.78亿元，并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

本所律师凭借在资产证券化业务领域的丰富经验为本项目提供了全程法律服务，团队成员主要包括高级合伙人王汉齐律师、合伙人范建红律师、郭梦媛律师，邓欣欣、杨京云等团队成员也参与了本项目部分工作。

大成助力中海地产成功发行60亿元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20号文核准，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律师为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大成”）。

2015年10月14日，大成曾经携手中银国际证券助力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面值总额达80亿元的公司债券。大成徐文萍律师接受委托后，充分发挥大成的全球网络资源优势，组织律师为项目提供土地核查专项法律顾问服务。2016年3月15日，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签署《专项法律服务合同》，由徐文萍、陈运娜等律师组成律师团队为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提供专项法律服务。该项目涉及发行人及其分布在全国40余个城市、60余家下属项目公司的完工、在建及拟建住宅房地产项目100余个，不仅时间要求严格，同时还要求辅导律师具备丰富的债券领域的经验以及丰富的房地产行业的法律知识。经过律师团队多日的加班工作，严格按照项目的时间要求，完成了此项目的辅导工作，并出具了《关于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之法律意见书》、《关于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是否涉及闲置土地、炒地以及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问题之专项核查意见》、《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认购配售的见证意见书》。大成律师的专业能力以及认真负责的态度，再次获得了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认可。

大成律师为客户在埃塞俄比亚的 制造业投资提供顾问服务

2016年10月4日，在习近平主席特别代表、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主任徐绍史先生以及埃塞俄比亚联邦民主共和国总理海尔马利亚姆·德萨莱尼见证下，于中国的金秋十月以及埃塞俄比亚雨季刚刚结束之际，阳光埃塞俄比亚毛纺织染项目投资协议由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与埃塞俄比亚投资委员会于埃塞俄比亚总理府正式签署。本次签署的投资合同及附件由大成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华涛律师及其团队成员朱涛、徐赛、眭砚青以中英文起草，华涛律师前往亚的斯亚贝巴参加了有关该合同的谈判。大成上海分所律师通过提供有价值的顾问意见为客户贡献了其有关埃塞俄比亚制造业项目的经验和智慧，促成了本次交易。

本次大成上海分所承担的中国企业在埃塞俄比亚投资的法律服务，是大成上海分所承担的第三个在埃塞俄比亚进行的制造业投资法律顾问项目。华涛律师团队曾帮助华坚，大成上海分所的另一个客户在埃塞俄比亚设立了一家制鞋企业，以及帮助华坚在亚的斯亚贝巴建设一个工业园。

埃塞俄比亚是位于非洲大陆中东部的一个古老的国家，便宜的电价、丰富的劳动力资源和政治的稳定正吸引着许多制造业企业将其工厂迁移到那里，并带来了过去12年平均每年11%的GDP增长。但是，严格的外汇管制，复杂和不稳定的海关、税收、关税政策以及基础设施的缺乏，使在埃塞俄比亚进行的投资面临特殊的风险。提前构建合理的交易结构以及确保建设和营运所需的基础设施到位，成为投资者应考虑的重大问题。如何适用

埃塞俄比亚政府提供的鼓励政策和优惠措施，是任何投资者需要考虑的另一个重要问题。我们的埃塞俄比亚投资法律服务经验将在这些问题上使任何投资者受益。

大成上海分所将继续帮助江苏阳光完成埃塞俄比亚项目公司的设立，起草制造工厂的EPC合同以及提供项目融资的顾问，直至该项目的第一期工程投产。

大成律师团队协助软众数字成功挂牌新三板

2016年10月27日，福建省软众数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9824；证券简称：软众数字）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成功挂牌。

软众数字作为一家以整合营销传播见长的专业公关公司，依托多年的公关管理经验、先进的服务理念，为以上市公司、行业龙头为主的企业客户提供财经公关、品牌传播、活动管理、危机管理、数字营销等公关服务。服务的行业涵盖家居、时尚、快速消费品、房地产、汽车、金融等。软众数字是中国国际公关协会CIPRA会员。

本项目由大成厦门分所证券与资本市场部主任、高级合伙人郭志清律师、耿娜律师、连阿端实习律师组成的团队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受到了客户及合作机构的一致好评。至此，郭志清律师团队成功挂牌新三板企业达十九家，同时，大成厦门分所成功挂牌新三板企业已达二十四家。

团队介绍：由高级合伙人郭志清律师领导的专业法律服务团队，长期致力于新三板挂牌及增发、境内及境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再融资、上市公司/挂牌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公司并购、中小企业私募债、短期融资券、资产证券化、地方性场外市场挂牌、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等众多法律服务领域。团队现有成员十名，分别具有厦门大学、中国政法大学、香港中文大学、华东政法大学、福州大学等境内外知名法学院教育背景，具备精湛的法律功底、丰富的实践经验以及高度负责的工作态度。

大成律师协助上海匹克辛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2016年11月1日，大成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吴晨尧及其团队张小英律师为上海匹克辛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法律意见书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审核。

上海匹克辛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元月成立，注册资金为二千万元。匹克辛亚投资是一家专业投资管理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公司规范诚信，风控严格，形象健康、信誉良好。匹克辛亚隶属于香港上市公司匹克集团，系匹克集团重要的金融板块之一。

上海匹克辛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因申请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事宜，委托本所吴晨尧、张小英律师团队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吴晨尧、张小英律师团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上海匹克辛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申请材料、工商登记情况专业化经营情况等进行了全面调查，在此基础上针对性的提出规范整改方案，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顺利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审核。

大成律师协助上海融善泰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2016年10月21日，大成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吴晨尧及其团队张小英律师为上海融善泰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法律意见书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审核。

上海融善泰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6月，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主要从事资产管理业务。目前公司多位高管拥有银行、证券期货及风控等实际工作经验，对市场风险理解透彻并拥有一套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公司与国内多家商业银行总行、券商等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正积极筹备与券商托管合作发行以银行商业承兑汇票为标的物的“票据投资基金”。

上海融善泰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因申请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事宜，委托本所吴晨尧、张小英律师团队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吴晨尧、张小英律师团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上海融善泰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申请材料、工商登记情况专业化经营情况等进行了全面调查，在此基础上针对性的提出规范整改方案，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顺利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审核。

大成律师协助嘉兴圣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宋云锋、贺雯律师团队为嘉兴圣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宋云锋、贺雯律师团队接受嘉兴圣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托，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不时出台的自律规则及相关法律规定，在对嘉兴圣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全面调查的基础上，协助嘉兴圣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建立风险管理与内控制度，设置公司组织架构，进行有针对性的整改，并出具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法律意见书。

2016年11月1日，宋云锋、贺雯律师团队负责的嘉兴圣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项目获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通过。

全球企业并购、治理与资本市场发展和创新论坛在京隆重召开



11月19日，由大成律师事务所资本市场部、资本市场专业委员会主办的“全球企业并购、治理与资本市场发展和创新论坛”在北京千禧大酒店隆重召开。本次论坛邀请了国务院研究室相关领导、中国政法大学、税务部门有关领导、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副会长、大成德国办公室和英国办公室合伙人及走在资本市场业务最前线的大成中国区资深合伙人来与大家交流。

世界各地的专业律师、专家学者、企业界同仁共计近400人参加了此次论坛。

中国作为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和世界第二大经济体，应当在推进全球治理体系变革中发挥建设性作用，通过全球的视野和格局，结合中国的国情，进一步优化和完善中国公司的治理结构体系和资本市场监管制度的设计和安排。大成律师事务所(Dentons Law Offices)作为全球最大的律师事务所，拟利用大成覆盖全球主要资本市场体系的资源，发挥大成律师资本市场专业能力，为中国参与全球治理体系建设和对接国际资本市场规则，有效护航保驾中国“一带一路”和“走出去”战略，及该战略在国际经济法律体系和秩序的重新建构和调整中的作用，为国家的战略和相关政府部门的政策创新，提供有效的专业支持，发掘大成国际联盟体系的潜在功能。

大成中国区顾问委员会主席王忠德出席会议并致辞，席间表达了对本次论坛的美好愿景——共同探索全球企业并购、治理之路，共同谋划资本市场发展和创新之策，为开创资本市场新格局作出应有的努力与贡献！近400位专家学者及企业界同仁，围绕“一带一路”与中国“走出去”战略中的投资并购政策、“资本市场结构性改革与上市公司重整”、“跨国并购中的避税与反避税政策动态与热点评析”等议题展开深入研讨，成果丰硕，对于进一步优化和完善中国公司的治理结构体系和资本市场监管制度的设计和安排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本次论坛上午及下午的会议分别由大成高级合伙人申林平律师、段爱群律师主持。大成高级合伙人于绪刚律师、尹秀超律师、冷雪峰律师、王立宏律师、段爱群律师、杜庆春律师、郭耀黎律师、陈沁律师、张洪律师、符英华律师、戴健民律师、申林平律师为演讲嘉宾们的发言做了精彩点评。

上午的议程一开始，由国务院研究室唐元司长为大家讲解了“一带一路”与中国“走出去”战略中的投资并购政策。唐司长具体介绍了地域特点、经济发展、企业软实力、安全保障等因素对我国产能输出能否在国际市场取得优势的重要影响，并提出今后一个时期是我国从中等收入时期发展到发达时期的重要转型时期，我们既要继续推进与发达国家的学习借鉴，更要推动“一带一路”，鼓励企业走出去。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院长、博士生导师，前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委员李曙光教授从专业性的角度剖析了在供及侧结构改革中的关键问题。李教授通过聚焦《证券法》的最新修改进程，介绍了《证券法》修改的三个方面的，指出当前我们的上市公司功能还未充分地发挥，随着更多优秀的创新型企业、

中小型企业上市，上市公司的功能则会进一步显现出来。另外李教授还强调了资本市场的重要功能之一就是优胜劣汰的退出功能，随着去产能节奏加快，上市公司的重整对于整个资本市场的结构性改革具有的意义。接下来，北京市国税局处长邓远军博士对我国跨境交易反避税的相关制度、政策及法规做了专业的剖析，并对相关政策的发展趋势发表了自己精辟的见解。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曹德云的讲演题目是《金融机构股权投资和并购与中国综合金融监管体系的制度建设和创新》。曹会长首先从经济、政策、法律等方面介绍了保险业投资并购的发展背景，企业在目前经济增速放缓情况下，海外并购是企业实现利润增长的重要途径，国家政策鼓励保险机构、保险资金通过国际并购实现保险业国际化的战略布局，来扩大规模经济、提高市场占有率、取得关键资源、培育品牌。重点介绍了金融企业海外并购的现状，并分析介绍了保险行业海外并购交易的风险因素，主要包括法律风险、监管风险、战略论证的风险、交易风险等，曹教授强调应理智对待海外并购，避免盲目投资对公司财务造成的负面影响。

最后，来自大成德国办公室高级合伙人Hermann Meller 博士对关于德国及西欧上市公司的恶意并购/反并购监管制度进行了评析，特别介绍了德国公司董事是由股东选出的监事进行选举等治理结构中强调公司独立法人地位的制度创新安排。与此同时，Hermann结合具体案例介绍了反收购的防御战略及其运用，对中国当下上市公司恶意并购与反并购的实践，Hermann的演讲对中国完善相关监管制度具有重要的借鉴意义。

他首先详细介绍了涉及外商投资安全审查的两起交易，来说明在外商投资审查的现行法律框架下两种审查制度。据Hermann Meller介绍，在德国现行法律框架下，经济部对

外商投资审查的主要依据是《德国外贸和支付法》，包括两种情况，一种是一般行业审查，另一种是特殊行业审查，两种审查标准分别规定在《德国外贸和支付法》第55条和第60条。

《德国外贸和支付法》第55条规定，如果非欧盟成员国的投资者收购德国企业，直接或间接获得该企业25%及以上的表决权，联邦经济部有权审查该收购是否危害德国公共秩序或安全。这就是对外商投资的一般行业审查，可见，这种情况下的审查理由是“公共秩序或安全”。“根据欧洲法院的判例，危害公共秩序或安全必须是社会根本利益的真实且严重的威胁。”Hermann Meller给出了这样的标准。另一项审查依据是《德国外贸和支付法》第60条，“如果非欧盟成员国的投资者收购德国企业，直接或间接获得该企业25%及以上的表决权且涉及敏感行业，经济部有权审查国家安全利益是否受到危害，相关领域涉及以下产品的制造：战争武器；军事装甲车的发动机或齿轮；联邦信息与技术安全机构核准的涉及国家安全的信息和技术安全产品。”可见，如果生产领域更加敏感，还可以以“国家安全利益”为由进行审查，但要把上述两起交易的企业归入“军工”的范畴似乎更加难以令人信服。

Hermann Meller博士表示，《德国外贸和支付法》相关条款尚未经欧洲法院检验，德国权威法律学者认为条款第55条和第60条太过宽泛且违反欧盟法律。

下午的会议一开始，首先由大成高级合伙人张雷律师就企业并购重组新动态及产业并购与律师服务为大家作了分享。他提出法律的作用并不完全是为经济保驾护航，而实质是我们社会生存的土壤，探讨了产业并购中律师该如何抓住新机遇，认为律师可以加强与企业管理层的沟通，更加深入地理解企业现状，为企业优化资源、股权结构设计、激励措施

等提出有效的建议，为企业并购融资提供更好的方案。来自大成伦敦办公室的Nik Colbridge合伙人介绍了律师起草IPO中招股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与证券发行风险防范和监管制度安排，强调律师的责任就是有效保护客户，并详细解释了招股说明书的作用，以及招股章程大纲、平衡披露、等IPO文档的关键点，介绍了招股说明书的相关流程。大成高级合伙人张刚律师聚焦“为什么让律师写招股说明书、律师有没有能力来写招股说明书、律师如何写招股说明书”的问题，讲解了IPO法律文件形成过程中的律师角色与中国证券发行监管制度创新。大成高级合伙人江荣卿律师讲解了“一路一带”与企业跨国并购中的法律问题及其制度安排。江律师先概括介绍了“一带一路”的概念、投资的分类、投资拉动服务贸易、投融资模式等内容，接下来他通过案例讲解了投资过程中融资方的政治风险、运营资本和风险、以及腐败程度、信仰、语言、法规环境等风险，同时介绍了如何通过成本核算等方式来评估和控制风险。

大成高级合伙人李观保律师对红筹架构与企业跨国并购中的法律问题作了分析讲解。李律师介绍了红筹架构的相关概念，对法律监管体系作了细致的梳理和说明，重点解读了商务部对关联并购的审批，李律师强调“细节是魔鬼”，律师在做相关业务时一定要注重细节，在实务当中慢慢积累。大成高级合伙人邓志松律师作了公司并购中的反垄断审查和申报与相关法律政策评析。他讲解了在并购过程中，什么样的交易在相关司法区需要做相关申报，以便更好地理解管辖权的概念，邓律师通过实例对并购救济在前期和后期的多种措施作了细致的讲解。来自大成上海办公室的高级合伙人范兴成律师，分析了中国企业赴港交所发行H股并上市的主要法律问题及法律政策环境。范律师介绍了发行H股的相关法律法规、重点分析

了重组应关注的法律问题，包括合规发行、发起人认购与产权界定、税务问题、公司股权结构与公司治理、社会保险、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等。

下午演讲焦点为英国办公室合伙人Nike Colbridge和大成北京办公室高级合伙人张刚演讲的《律师起草招股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与证券发行注册制中IPO风险防范与监管体系的改革和创新》，重点论述了英美发达国家资本市场律师起草IPO招股说明书形成的历史渊源及其实践意义和制度选择逻辑，对中国新一轮证券发行监管制度的创新和证券法中注册制相关制度的完善有重要的借鉴意义。

最后，大成高级合伙人于绪刚博士对本次论坛进行了精彩的总结发言。于律师从国家战略的高度，结合宏观经济面，概括指出了我国经过改革开放大国崛起过程中面临的新形势与新机遇，提倡我们在全球贸易的过程中，争取效率和效益的双赢，期待我国从权利信仰到法律信仰的意念能够深入人心。

大成八个执业领域入选Legal 500排名

2016年11月，Legal 500发布新一年的调研排名，在中国境内律师事务所涉及的13个业务领域内，大成在资本市场、反垄断竞争、银行和金融、公司并购、争议解决、项目与能源、房产和建设、海运运输等8个执业领域入选榜单。同时，对比去年调研排名，大成新晋入选资本市场、项目与能源2个执业领域，并在银行与金融、公司并购领域排名大幅上升。

Legal500调研排名，通过综合分析律所律师申报内容以及第三方推荐人采访调研结果得出最终排名结果，在考量事务所执业领域的专业度的同时，亦强调客户的服务体验。

反垄断竞争：大成在反垄断竞争上有着卓越的表现，特别是帮助一家国际石油公司和建筑材料公司通过国家商务部并购审查上，提供了全面的法律服务。

银行及金融：大成在银行与金融领域大幅跃升。近期大成帮助中国建设银行（亚洲）和中国建设银行香港分行推出了一系列的跨国金融产品，包括银团贷款和结构性贷款。

资本市场：大成在资本市场有李寿双律师、袁媛律师、吴静静律师、江斌律师等领导的团队。

公司并购：大成律师事务所现在已经成为跨境并购和国有大型企业合作的首选。特别是在国有企业债务重组、劳务问题方面，并帮助中国洲际油气收购了加拿大的Bankers Petroleum。

争议解决：大成律师事务所在处理技术方面诉讼有着深厚的知识储备和经验，同样在诉讼和国际仲裁领域也有一定建树。大成在这一领域的张东律师、李涛律师入选明日之星。

项目与能源：大成近期组成了跨区域法律团队，可以帮助中国私募股权公司完成大规模海外矿产投资。其中曾英律师及其团队致力于企业、融资、竞争、监管和并购等项目。

房产和建设：大成在帮助国际房地产投资基金、金融机构和海外跨国企业进行跨国或本土房产交易上有着丰富的经验。

海运运输：大成一直都有为海运活动提供一系列的法律服务。童登勇律师就曾成功处理过石油泄漏污染，沉船、致命事故的赔偿等棘手案件。

大成是世界上第一家全球多中心的律师事务所，坚持超越自我，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始终如一地提供专业、全面、及时、高效的服务，荣膺“Acritas 2015全球顶尖20家精英品牌律所”称号。

我们知道，深谙本地文化对于达成交易、解决纠纷以及化解商业风险都至关重要，这促使我们深入客户业务所在的各个地区，让客户保持竞争优势。大成——全球最大的律师事务所——全球服务团队现在更加灵活，在遍及全球50多个国家超过125个地区，为个人及公共客户提供量身定制的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在本地、本国及全球的法律服务需要。

Dentons is the world's first polycentric global law firm. A top 20 firm on the Acritas 2015 Global Elite Brand Index, the Firm is committed to challenging the status quo in delivering consistent and uncompromising quality and value in new and inventive ways.

Driven to provide clients a competitive edge, and connected to the communities where its clients want to do business, Dentons knows that understanding local cultures is crucial to successfully completing a deal, resolving a dispute or solving a business challenge. Now the world's largest law firm, Dentons' global team builds agile, tailored solutions to meet the local, national and global needs of private and public clients of any size in more than 125 locations serving 50/plus countries.

大成与Dentons正式合并

新律所的中文名称为“大成”，除中文外，律所在英文和其他语言中将使用“Dentons”的名称。律所的标识则将中英文合二为一，设计为“大成Dentons”字样。

新律所拥有逾6,600名律师，服务于50多个国家，业务遍及加拿大、美国、欧洲、英国、中东和非洲以及整个亚太地区。新律所可以为客户提供丰富的本土经验，帮助他们在各个地区开展业务或解决争议。

Lawyers
6600

Lawyers and professionals
6900

All timekeepers
8000

All Dentons members
11,000

6600名律师 6900名律师及专业人士 8000名创收人员 全部人员约11000名

大成与Dentons正式合并

与律所在全球范围开展业务的策略一致，此次合并将最佳业务实践整合为一个全球性的业务组合，在体现律所多元化地域覆盖的同时，加强业务能力和扩大业务领域，使自身业务版图在深度和广度上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服务范围遍及全球50多个国家超过125个地区

律所今天还在其全球网站www.dentons.com上推出一个全新的中文版本网站。为方便客户以及其他想要了解大成在华业务能力的人士，旧版网站www.dachenglaw.com将继续使用，之后会完全过渡到新的全球网站www.dentons.com。

在中国资本市场的舞台上，作为最早取得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律师事务所之一，大成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大成的资本市场业务覆盖了从上游的股权基金资本筹集，到中游的私人股权投资，以及下游的公司IPO及资本退出的整个资本市场价值链条。

多年来，大成始终关注公司境内外IPO、公司重组改制、境内外并购重组、私募股权投资、上市公司再融资、国际板上市等法律服务业务领域的发展，并一直与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深交所、香港证监会、香港联交所、美国证监会、纽约证券交易所、NASDAQ、英国伦敦证券交易所和新加坡交易所等机构保持着广泛的联系。大成成功参与完成的境内外上市相关项目有160余件，对于中国企业境内外上市过程中遇到的纷繁复杂的问题，大成积累了独到的经验和解决方案。

在资本市场与证券业务领域，凭借其独特而强大的全球化法律服务优势和出色的业绩，大成已经成为最知名的中国律师事务所之一。

大成在该领域的主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股权资本市场：上市前改制、重组；上市前私募融资；境内及境外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公司再融资（包括股票、可转换债券、债券存托凭证、REITs等融资工具）；境内外买壳上市；上市公司收购、合并、分离、重大资产重组、退市及恢复上市；上市公司股份分拆、回购、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管理层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的设计；上市后持续信息披露；证券投资基金的设立及资产管理。

债券资本市场：公司债券；企业债券；金融债券；短期融资券。

联系我们

欢迎各位大成同仁积极投稿!

联系人: 崔红菊

电子邮箱: hongju.cui@dentons.cn

电话: 86/10/57590615

手机: 86/18253161854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官方网站: www.dentons.cn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9号侨福芳草地D座7层

邮编: 100020

电话: 86/10/58137799

传真: 86/10/58137788

大成 Salans FMC SNR Denton McKenna Long

www.dentons.cn

Address: 7/F, Building D, Parkview Green FangCaoDi, No.9,
Dongdaqiao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Postcode: 100020

Tel: 86/10/58137799

Fax: 86/10/58137788

内部刊物 仅供交流

顾问

于绪刚 申林平 张 雷 袁 媛 郭耀黎
许惠劼 杜庆春 郭 辰 张 润 尹秀超
刘燕

编辑

崔红菊

大成资本市场专业委员会

大成资本市场部